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

财办库〔2022〕54号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 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落实《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有关要求，做好2022年地方预算单位预留份额填报和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统筹指导本地区所属预算单位在3月25

日前，按照不低于10%预留比例，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cg.fupin832.com)填报2022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预留份额，并进行确认汇总。对无食堂的预算单位，应要求其在系统中注明“无食堂”，对其预留份额不作要求；对食堂外包的预算单位，应要求其按规定预留份额，在“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为具体采购执行主体开通交易账号，并积极通过平台开展采购；对共用食堂的预算单位，应要求相关单位共同确定一个单位作为代表填报预留份额，其余单位在系统中注明相关情况；对所属预算单位存在合并、撤销、更名的，及时联系“832平台”更改信息。

二、各省级财政部门要指导本地区预算单位按照“质优价廉、竞争择优”的原则，通过“832平台”在全国832个脱贫县范围内采购农副产品。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鼓励职工个人通过“832平台”微信小程序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金额。

三、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督促本地区预算单位收货后通过“832平台”开展履约评价工作，及时向供应商支付货款，不得拖欠。鼓励预算单位通过“832平台”线上支付结算。

四、各省级财政部门要组织本地区预算单位，积极通过“832平台”发布食堂食材采购和工会采购需求，加大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采购力度，从需求侧助力乡村产业振兴。脱贫地区县级财政部门要会同农业农村、乡村振兴、供销合作社等部门建立工作机制，协调解决供应商推荐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推动政府采购支

持乡村产业振兴取得实效。

各单位可通过“832平台”采购人管理系统首页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查看预留份额填报及确认汇总操作指南。如对填报流程存在疑问，请联系400-1188-832。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农业农村部发展规划司、国家乡村振兴局社会帮扶司、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经发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财会部。

财政部办公厅

2022年2月25日印发

